

2-1-209
2015.7.27

国家能源局综合司文件

国能综资质〔2015〕398号

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修订印发承装（修、试） 电力设施许可证申请表格式文本的通知

各派出机构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》（第26号）、《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清理规范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申请材料中有关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》（国能综资质〔2015〕321号）有关要求，我们对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申请表》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，原国家电监会电力业务资质管理中心2010年印发的《关于印发〈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申请表〉等五个格式文本的通知》（资质办〔2010〕5号）中，所含附件1《承

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申请表》同时废止。



(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国家发展改革办公厅

编号:

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

申请表

单位名称 _____

填表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